

证券代码: 835651

证券简称: ST 宾宝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广东宾宝时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做出决议,决定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的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年度股东大会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 6 个月内举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于时间安排紧张等原因延迟召开,会议召开时间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但全体股东已知悉,公司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定程序举行。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深表歉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8 年 7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 2018 年 7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浩天信和(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九）审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宾宝时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审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广东宾宝时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十一）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年报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十二）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7 年年报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

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 2018 年 7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林志贤

联系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花溪路 9 号坑口电子数码基地 A 栋

电话: 020-81200580-307

传真: 020-81200580-333

(二) 会议费用: 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宾宝时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宾宝时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宾宝时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9 日